

元 朱丹溪 撰

科技卫生出版社

脈因證治

元 朱丹溪 撰

科技卫生出版社

脈因證治

內 容 提 要

本書分上下二卷，計七十篇。詳列處治各種疾病的程序，每述一病，先脈診、次病因、次證論，末爲治法。指示出臨床治療，首先應察知其脈象，繼當究尋病因，討論證候，最後乃可確定治法，四者俱備，纔能正確地掌握治療工作。

本書係昔人採集丹溪心法、格致餘論等書的精要而成，猶存朱氏遺緒，故舊題丹溪撰，歷來視爲學醫津梁。茲據頤生堂刊本校印，以供中西醫師的學習與參考。

脈 因 證 治

元 朱丹溪 撰

*

科技卫生出版社出版

(上海南京西路2004号)

上海市书刊出版业营业許可証出093号

上海市印刷五厂印刷 新华書店上海发行所总經售

*

开本 787×1092 耗 1/32 印張 5 3/4 字数 109,000

(原上卫版印 7,200 册)

1958年12月新1版 1959年2月第2次印刷

印数 2,001—7,000

統一書号: 14119·315

定价 (十) 0.56 元

序

余自歸里後。杜門不與世事接。先太宜人病痰飲。延葉眉壽治。歷四年弗痊。而眉壽謂爲痼疾難效。因徧覽方書。頗會其旨。揀方以治。不一年而瘳。後遂旁搜博採。窮幽極渺。而於長沙河間東垣子和丹溪諸書尤三致意焉。竊嘗謂醫之有長沙。時中之聖也。而四家並峙。猶清任和之各成其聖。偏焉而至者也。學不從此參究。猶航斷港絕潢以望至於海也。其能之乎。但四家自河間東垣而外。子和文多缺略。未爲全書。丹谿著作類出門人記載。惟聞脈因證治一書簡而該。約而盡。學者循是而窺長沙。如得其舩與楫。沿而不止。固自不可量也。而流傳絕少。歷三十年未獲一觀。心常怏怏。歲乙未。客有持來示余。欲廣諸同好。亟請付梓。不禁欣感交集。以爲一綫靈光。忽然湧現。眞爲桑榆之幸。因不辭而爲之序以弁其首。

乾隆乙未仲夏吳趨繆遵義書於芝田山房

小引

嘗讀丹溪朱震亨諸集。如痰證。卒中陰虛發熱等門。竊歎其入理懸河之論。帙幃後世之功。不勝縷述。至脈因證治一書。尤先生之卓見。蓋醫者之於脈。猶聽訟之於情。訟得其情。則刑不妄措。醫得其脈。則方不混施。凡因之內外。證之虛實。治之緩急。何獨非三指得之。昌黎公所謂善醫者不視人之肥瘠。唯察其脈之病否而已。故必先求諸脈。而因而證。而治。四者井然。詎容廢一。第脈理玄通。在乎神取。舌難掉其形似。學者譬入蜀之鳥道。羊腸。往往望而裹足。幾共視爲天下之畏途。遂致六部茫然。適燕南指。不過虛應故事。以冀治之倖獲。噫。生民不幸。莫此爲甚。先生早鑑於此。而砥柱透波。特以脈字領頭。治字煞尾。喚醒後之業是道者。必當於指下。猛透一針。庶不致心聾而受。天人交謫。推是書也。直與日月俱明。鬼神爭奧。誠片箋片玉。足爲萬世之法程。而一日不可離。一字不可搖者也。向非先生能具隻眼。至若是哉。脫起張劉李於當時。諒必如晦翁云。吾且當避此老三舍耳。予家什襲已久。先君子願公黎棗。有志未逮。不肖望續成之。自梓以還。將見歧伯重興。而先生且不死矣。未必非吾聖天子化日光天之一助云。

乾隆四十年歲次乙未孟秋日語溪後學湯望久來蘇氏謹識

脈因證治目錄

卷上

一	卒尸	一
二	痺	二
三	瘡	四
四	痿	五
五	厥	七
六	傷寒	八
七	大頭腫痛 附蝦蟇	三
八	霍亂	三
九	瘟病	四
十	傷暑	五
十一	瘧	六
十二	疽	三

十三	勞 勞極煩熱	三
十四	熱	四
十五	吐衄下血	五
十六	下痢	五
十七	泄	五
十八	自汗頭汗	五
十九	淋 附小便不禁腎藏風	六
二十	頭目痛 附腦痛	六
二十一	眩運	七
二十二	心腹痛	六
二十三	腰痛 附腰膝痛	七
二十四	肩背痛 附腰	七
二十五	脇痛 附身	七
二十六	逆痰嗽	七
二十七	喘 附哮喘	五

卷下

二十八	宿食留飲 附痰	七
二十九	噎氣吞酸嘈雜	七
三十	積聚 附痰塊	九
三十一	消渴	九
三十二	痞	一〇
三十三	腫脹	一〇
三十四	嘔吐噦	一一
三十五	噎膈	一六
三十六	瘡瘍	一八
三十七	癰疽 附癰	二四
三十八	乳癰	三〇
三十九	瘰	三〇

四十	發癰	……	一三
四十一	丹疹	……	一三
四十二	金瘡	附油火刀 犬等傷	一三
四十三	傾仆	……	一四
四十四	百藥中傷	……	一五
四十五	癲狂	附痢	一五
四十六	驚悸	……	一六
四十七	疝癰	……	一六
四十八	脚氣	……	一四
四十九	蟲	附狐 惑	一四
五十	喉痺	……	一四

五十一	口	……	一五
五十二	舌	……	一五
五十三	目	……	一五
五十四	耳	……	一五
五十五	鼻	……	一五
五十六	齒	……	一五
五十七	結燥	……	一五
五十八	痔漏	……	一六
五十九	婦人產胎	……	一六
六十	帶下	……	一六

六十一	經候	……	一六
六十二	崩漏	……	一七
六十三	小兒證	……	一七
六十四	雜證	……	一七
六十五	雜治	……	一七
六十六	五臟證	……	一七
六十七	七情證	……	一七
六十八	雜脈	……	一七
六十九	察視	……	一七
七十	汗	……	一七

脈因證治卷上

元 丹溪 朱震亨 著

一 卒 尸

【脈】寸口沉大而滑。沉則爲實。滑則爲氣。實氣相搏。厥氣入臟則死。入腑則愈。唇青身冷爲入臟。死。身和汗自出爲入腑。則愈。緊而急者爲遁尸。少陰不至。腎氣衰。少精血。爲尸厥。跌陽脈不出。脾不上下。身冷硬。呼之不應。脈絕者死。脈當大反小者死。

【證治】在外者可治。入裏者死。血氣并走於上。則爲厥暴死。素有痼疾。新加卒病。先治卒病。尸厥者。昏不知人。脈動如故。開上焦心肺之陽。自愈。

尸厥。脈動無氣。氣閉靜而死也。以萸蒲屑內鼻兩孔中吹之。令人以桂屑放舌下。又方。剔取左角髮方寸。燒末。酒和。灌入喉。立起。

救卒死身熱者驗方

礬石半斤。以水一斗五升煮消。浸腳令沒踝。蓋取礬性收瀋而歛其厥逆之氣。

還魂湯 治卒死。客忤死。

麻黃 三兩 去節
杏仁 八十箇 去皮尖
炙甘草 一兩

右三昧水八升。煮取三升。去粗。入薑汁少許。令咽之。蓋取辛甘通陽氣。發越邪氣故也。

救卒死目閉方

搗薤汁灌耳中妙。或吹皂莢末於鼻中。立效。薤汁辟邪安魂。莢末取嚏開竅。

救卒死張口反折方

灸手足兩爪後十四壯。飲以五毒諸膏散。

外有中惡中氣中食等狀。與卒尸相類。須詳諦脈證而投之。慎勿泛視。誤人倉卒。變通在神。法難畢述。

二 痺

【脈】寸口喘而堅。痺在心。喘而浮。痺在肺。長而左右彈。痺在肝。大而虛。痺在脾。堅而大。痺在腎。
【因】風風爲行痺。風性善行。寒寒爲痛痺。寒主收引。濕濕爲着痺。濕本重滯。三氣致痺之原。或外兼他患有之。若舍此而能痺。未有也。

【證】其合而爲痺也。以冬遇者骨痺。春遇者筋痺。夏遇者脈痺。長夏遇者肌痺。秋遇者皮痺。久而不去。內舍五臟之合。待舍其合。難治矣。

痺論中譏痺。乃三氣皆可客於五臟。其風寒濕乘虛而客之故也。筋痺不去。內舍於肝。皮痺不去。內舍於肺。肌痺不去。內舍於脾。脈痺不去。內舍於心。骨痺不去。內舍於腎。其客於心。則煩心上氣隘乾恐。

噫厥脹是也。其客於肺。使人煩滿而喘吐。其客於肝。多飲數溲。小腹痛如懷妊。夜臥則驚。其客於脾。四肢解墮。發渴嘔沫。上爲大塞。其客於腎。善脹。尻以代踵。脊以代頭。其客於腸。數飲而小便不得。中氣喘爭。時發殭洩。夫大腸乃傳道之官。爲沖和之氣。三氣乘虛客之。而和氣閉矣。水道不通。使糟粕不化。故喘爭殭洩也。其客於胞。小腹膀胱。按之內痛。若沃以湯。小便澁。上爲清涕。夫三氣客於胞中。則氣不能化出。故胞滿而水道不通。隨經出鼻竅。其客於血脈。隨脈流通上下。升降一身。謂之周痺。

華佗論。痺乃邪氣合四時不正之氣。感於臟腑所爲。有氣血筋肉骨之分。其氣痺者。愁思喜怒。過則氣結於上。久而不消。則傷肺。正氣衰。邪氣勝。留於上。則胸腹痛而不能食。注於下。則腰脚重而不能行。貫於舌。則不言。遺於腹。則不溺。壅則痛。流則麻。右寸脈沉而遲滯者是也。其血痺者。飲酒過多。懷熱太甚。或寒折於經絡。或濕犯於營衛。因而血搏。漸成枯削。失血之證。左寸脈結而不流利是也。其肉痺者。飲食不節。肥美之爲。肉不榮。膚不澤。則紋理疎。三氣入之。則四肢緩而不收持。右關脈舉按皆無力而澁也。其筋痺者。由叫怒無時。行步奔急。淫邪傷肝。肝失其氣。寒熱客之。流入筋會。使筋急而不舒。左關脈弦急而數。浮沉有力是也。其骨痺者。乃嗜慾傷於腎。氣內消而不能閉禁。邪氣妄入。脈遲則寒。數則熱。浮則風。濡則濕。滑則虛。治法各隨其宜。

麻木餘辨 是風濕熱下陷入血分。陰中陽氣不行。其證合目則渾身麻。亦有痰在血分痒者。血不營

肌腠。

【治】附子湯 治風寒濕痺。

附子炮去皮臍

桂枝

白芍

甘草

茯苓

人參

各三錢

朮一兩

行痺。加麻黃、桂湯。痛痺。加附子、薑、茯苓湯。胞痺。加四苓。腸痺。加平胃、茱萸、草肉、豆蔻等。

戴人法。苦劑湧寒痰。次與痰劑。使

白朮除濕

茯苓養腎水

桂伐木

薑附寒勝加

麻木方

參助陽道

歸行陰

生甘草去熱

蒼

藥

白朮

苓除濕熱

升麻

柴胡

白芍

痰。加二陳。

忍冬藤膏 治五痺拘攣。

三 瘧即瘧也

【脈】太陽發熱。脈反沉細。難愈。太陽證備。脈沉遲。此為瘧。寸口脈直上下行。伏堅緊如弦。沉弦

沉緊。少陰脈緊。暴微者欲解。

【因】血氣內虛。四氣外襲。因濕。諸瘧項強。皆屬於濕。寒濕同性。故濕可傷太陽。

三因論狀。身熱足寒。頭強項急。惡寒。時頭熱面赤。目脈赤。獨頭搖動。卒噤。角弓反張。皆因血虛筋無所養。邪因入之故。寒則緊縮。熱則弛張。風則弦急。濕則脹緩。又有因瘡口未合。風入之爲破傷風。濕入之爲破傷濕。與瘡同。但少頭強項急。餘並相如。又有因汗下過多。又有產後怒氣。致此病者。項強亦有痰者。

【證】有汗而不惡寒。名柔瘧。無汗口噤脚攣。名剛瘧。

【治】宜流濕祛風緩表而安。詳有無汗而藥之。

柔瘧。葛根加桂湯。剛瘧。大承氣湯。葛根湯汗之。有表證可用。大承氣下之。有裏證可用。

四 痿

【脈】浮而大。浮虛大熱。滑而大。滑痰大虛。洪而緩。洪熱緩虛。

【因】腎水不能勝心火。火上燠肺金。六葉皆焦。皮毛虛弱。急而薄着者。則生痿躄。皆因貪慾好色之故。濕痰亦能爲之。

經論有由悲哀太甚。陽氣內動。數洩血。大經空虛。熱起於心。病則樞紐如折。不相提挈。名曰脈痿。有思想無窮。入房太甚。宗筋弛縱。熱入於肝。病則筋急而爪枯。名曰筋痿。有由濕地以水爲事。熱生於脾。病則胃乾而渴。肌肉不仁。名曰肉痿。有因遠行勞倦。遇大熱而渴。陽氣內乏。熱舍於腎。病則腰脊

不舉。骨枯而髓減。名曰骨痿。然此皆熱薰於肺之爲也。火上炎。肺治節不行而痿蹇矣。

【證】面黃身熱肌瘦。往來寒熱。涎嗽喘滿。面浮弱而不用者爲痿。外有痿卽軟風也。

柔風脚弱。病同而證各異。

【治】法獨取陽明。陽明者胃脈也。五臟六腑之海。主潤宗筋。宗筋主束骨而利機關也。故陽明虛而然。張以黃連解毒湯加歸等劑治之。

李以甘寒瀉火。苦寒瀉濕熱。四君子補陽明虛。清暑益氣治之。濕痿之爲病。宜二陳湯加朮、苓、藥治之。

清暑益氣湯 治熱傷肺。氣虛成痿。

耆一錢汗少減半暑邪干衛身熱自汗甘溫補之 參救火傷氣

歸三錢 升一錢酒潤甘平 麻潤肌熱風勝濕

麴半錢消食去痞 五味九分酸寒收暑傷金 麥門冬三錢

健步丸 治濕熱成痿。

朮各半錢 蒼一錢除濕 甘三錢益氣
葛二錢 陳皮半錢 澤瀉半錢
青皮二錢 藥三錢補水瀉熱 或加知母、黃芩。

羌活 防風 柴胡 滑石 炙甘草 薑酒洗各半兩

澤瀉五錢 防己酒製一兩 川烏 苦參酒洗 肉桂一錢

愈風湯下。

秘方 氣虛。四君子加蒼白朮、苓、藥。痰。加竹瀝。血虛。四物湯。濕痰。二陳湯加蒼白朮、苓、藥、竹瀝。下補陰丸。

論瘡痍。乃腎虛也。舌不語。腎脈夾舌本。腎氣厥不至。足不行。腎氣不順。

五 厥

【脈】沉微而不數。謂之寒厥。沉伏而數。謂之熱厥。

【因】因虛。因痰。因熱。因寒。

【證】厥當分二種。次分五臟。寒厥。爲手足寒也。陰氣勝則寒。其由乃恃壯縱慾於秋冬之間。則陽奪於內。精氣下溢。邪氣上行。陽衰精竭。陰獨行。故爲寒厥。熱厥。爲手足熱也。陽氣勝則熱。其由乃醉飽入房。氣聚於脾胃。陰虛陽氣入則胃不和。胃不和則精竭。精氣竭則四肢不榮。酒氣與穀氣相搏。則內熱而溺赤。腎氣衰陽獨勝。故爲熱厥。

五心煩熱。有小腸熱者。有心虛而熱者。

厥 亦有腹暴滿不知人者。或一二日稍知人者。或卒然衰亂者。皆因邪氣亂。陽氣逆。是少陰腎脈不至也。腎氣衰少。精氣奔逸。使風促迫。上入胃膈。宗氣反結心下。陽氣退下。熱歸股腹。與陰相助。令人不仁。又五絡皆會於身。五絡俱絕。則令人身脈俱動而形體皆無所知。其狀如尸。故曰尸厥。正由

臟氣相亂。或與外邪相忤。則氣鬱不行。閉於經絡。諸脈伏匿。昏不知人。

厥有痰如曳鋸聲在咽中。爲痰厥。骨枯爪痛爲骨厥。身直如椽爲肝厥。因醉而得爲酒厥。暴怒而得爲氣厥。手足搖擗爲風厥。喘而狂走爲陽明厥。此皆氣逆之所爲也。

【治】李法。痰用白朮。竹瀝。熱用承氣下之。氣虛補氣四君子。血虛補血四物。張法。降心火。益腎水。通血和氣。必先涌之。

六 傷 寒

【脈】陽浮而陰弱。謂之傷風。邪在六經俱強。加之風傷陽故浮虛。陽浮。衛中風也。陰弱。營氣弱也。浮緊而無汗。謂之傷寒。寒傷營。營實則衛虛。寒傷陰故堅牢。陽緊。邪在上焦主欲嘔。陰緊。邪在下焦必欲利。

脈浮。頭項痛。腰脊強。病在太陽。脈長。身熱目痛鼻乾。病在陽明。脈弦。胸脇痛而耳聾。病在少陽。脈俱沉。口燥舌乾。邪在少陰。脈俱微緩。煩滿囊縮。邪在厥陰。脈俱沉細。噤乾腹滿。邪在太陰。脈陰陽俱盛。重感於寒而緊瀉。變爲溫瘧。陰陽俱盛。傷寒之脈。前病熱未已。後寒復盛也。脈陽浮滑。陰濡弱。更遇於風。乘變爲風溫。陽浮而滑。陰濡而弱。皆風脈也。前熱未歇。風來乘熱。脈陽洪數。陰實大。遇濕熱兩合。變爲溫毒。洪數實大。皆兩熱相合。脈陽濡陰弱而陰弦緊。更遇溫氣。變爲溫疫。

病發熱。脈沉而細。表得太陽。名曰瘧。病太陽身熱疼。脈微弱弦芤。名曰中暈。病若發汗已身灼然熱。名曰風溫。風溫爲病。脈陰陽俱浮。自汗出。身重多眠。睡寤語難。以小便不利更被其下。若被火者微發黃色。劇者則驚癇。時瘕瘕。若火薰則死。病太陽關節疼痛而煩。脈沉細。名曰濕痺。脈沉細而疾。身冷則四肢冷。煩躁不欲飲水。狂悶。名曰陽厥。脈當有神。不問數極遲敗。當中有神者。神者血氣之先。傷寒熱甚。脈浮大者生。沉小者死。已汗。沉小者生。浮大者死。溫病二三日。體熱腹滿頭痛。飲食如故。脈直而疾者。八日死。溫病八九日。頭身不痛。目不赤。色不變而反利。脈來牒牒。按之不振。時大。心下堅。十七日死。溫病四五日。頭痛腹滿而吐。脈來細強。十二日死。溫病汗不出。出不至足者死。脈汗出。腎脈強急者生。虛緩者死。溫病下痢。腹中痛甚者死。熱病七八日。不汗躁狂。口舌暴燥焦黑。脈反細弱或代者死。八日以上反大熱死。邪勝故也。熱病七八日。當汗反下。脈絕者死。熱病得汗。脈躁者死。脈轉大者死。脈逆呼之不應。脈絕者死。陽脈有力者生。陰脈按之大者生。熱病七八日。脈不躁。喘不數。後三日中有汗。不汗者四日死。熱病脈濇小疾。腹滿脹身熱。不得大小便死。熱病脈浮大絕。喘而短氣。大衄不止。腹中疼死。熱病脈浮洪。腸鳴腹滿。四肢清。注泄死。熱病脈絕。動疾便血。奪形肉。身熱甚死。熱病脈小疾。咳喘眩悸。奪形肉。身熱死。熱病腹脹便血。脈大。時時小絕。汗出而喘。口乾。視不見者死。熱病脈轉小。身熱甚死。熱病脈轉小。身熱甚。欬而便血目陷。妄言循衣縫。躁擾不臥死。熱病嘔血。咳而煩滿。身黃腹鼓脹。洩不止。脈絕死。熱病瘕

癡狂走。不能食腹滿。胸痛引腰脊。嘔血死。脈浮而洪。邪氣勝也。身體如油。正氣脫也。喘而不休。水漿不下。胃氣盡也。體麻不仁。營衛不行。乍靜乍亂。正邪爭也。故爲命絕也。

熱病喘欬唾血。手足腹腫面黃。振慄不言。名肺絕死。丁日死。後倣此。熱病頭痛嘔宿汁。嘔逆吐血。水漿不入。口狂妄。腹大滿。名脾絕死。熱病煩滿骨痛。陰腫不可咽。欲欬不能欬。歌笑而哭。名心絕死。熱病僵臥。足不安地。嘔血血妄行。遺尿溺。名肝絕死。熱病喘悸吐逆。骨痛短氣。目視不明。汗如珠。腎絕死。

太陽病脈反躁盛。是陰陽交死。得汗。脈靜者生。少陰病惡寒而踴。下利手足逆者死。又吐利躁逆者

死。少陰病四逆。惡寒而踴。其脈不至。不煩而躁者死。少陰病下利止而頭眩。時時自冒者死。又七

八日息高者死。少陰病脈微沉細。但欲臥。汗出不煩。自欲吐。五六日自利煩躁。不得臥寐者死。若

利止惡寒而踴。手足溫者可活。少陰病下利止。厥逆無脈不煩。服湯藥其脈暴出者死。微續者生。

傷寒下利厥逆。躁不得臥者死。下利至厥不止者死。傷寒厥逆六七日不利。便發熱而利者生。汗

出利不止者死。有陰無陽故也。傷寒五六日不結胸。腹濡脈虛復厥者不可下。下之亡血死。熱病

不知所痛。不能自收。口乾陽熱甚。陰頗有寒者死。熱病在腎。渴口乾。舌燥黃赤。日夜飲水不知。腹大

脹尙飲。目無精光者死。傷寒下利日十餘行。脈反實者死。病者脇下素有痞。而下至於臍旁。痛引

小腹入陰俠筋。爲臍結者死。結胸證具而煩躁者死。直視譫語。喘滿者死。若下利亦死。